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教育局)

承辦人：約用人員 邱筱凌

電話：04-22289111#54202

電子信箱：skinjwjg0121@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立萬和國民中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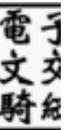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3月25日

發文字號：中市教中字第115002465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387040000E_1150024659_ATTACH1.pdf)



主旨：有關本局辦理「114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實施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計畫」計畫1-3-2提升教師專業「素養導向課程設計」增能課程與研習實施計畫案，鼓勵各校踴躍報名，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實施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要點辦理。

二、旨揭計畫細節如下：

(一)實施對象與名額：本市對戶外教育或泰雅文化教育有興趣的國民中、小學教師，共40人。每校以1-2人為限。並請貴校惠予參加人員公(差)假登記及課務排代。

(二)實施日期：115年6月12日(星期五)上午8時至下午4時。

(三)實施地點：臺中市和平區南勢部落NANUSA納奴薩莊園

(四)集合地點：臺中市立立新國民中學。

(五)報名方式：

1、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115年5月22日(星期五)中午12

教務處 收文:115/03/25



1150001554

有附件



時止。

2、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https://www4.inservice.edu.tw/>)完成線上報名(免報名費)，全程參加本研習人員，核給研習時數6小時。

3、因須統計搭車人數及餐食，請填寫google表單以利統計(連結：<https://forms.gle/Li6GvpA11pcUMDXq9>)。

三、相關疑義請逕洽本市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中心專責人員，邱小姐(04-22289111分機54202)洽詢。

四、檢附旨揭研習計畫1份。

正本：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本市完全中學、市立特教學校、本市各公私立實驗教育機構、本市各私立小學、本市私立國民中學

副本：本局國小教育科、本局國中教育科



裝

訂



線